

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上午 10:00 在江苏省启东市林洋路 666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提前 10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陆永华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2 年度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90,801,268.98 元进行分配，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29,080,126.90 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267,793,719.83 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529,514,861.91 元。

公司董事会提出以下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 2012 年末的总股本 35,529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435.15 万元，剩余利润结转下年度。2012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完工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之一，智能电能表零部件配套项目在变更实施主体之前，子公司永安电子已以自有资金 3,865 万元投入该项目，该项目于 2012 年 11 月份顺利达产。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智能电能表零部件配套项目建设期已顺利结束，基本实现了预期的生产能力，符合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同意公司将本项目完结。

截止 2013 年 2 月 28 日，本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75,016,931.72 元，项目节余资金 82,941,717.67 元（其中包括利息 4,627,649.39 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资金周转，节约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同意公司将该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孳生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 2013 年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有效期从 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全体董事同意授权总经理陆永华先生或财务总监虞海娟女士在该额度范围以内与相关银行签署相关综合授信合同文本。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3 年度公司预计向江苏华源仪器仪表销售成品散件、材料及提供加工服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预计向江苏华源仪器仪表租赁厂房，金额不超过 65 万元；预计向华乐光电有限公司租赁厂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预计向华虹电子有限公司租赁宿舍，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 万。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认。

表决结果：在关联董事陆永华先生、陆永新先生、虞海娟女士回避了本议案表决的情况下，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考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2012 年度薪酬（万元）
陆永华	董事长、总经理	137
沈凯平	副董事长	53

陆永新	董事	44
虞海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财务总监	67
顾寅章	独立董事	6
傅羽韬	独立董事	6
沈蓉	独立董事	6
张桂琴	监事会主席	38
朱英	监事	5
张天备	监事	4
胡生	常务副总经理	84
陆云海	副总经理	71
朱德省	副总经理	77
王凤林	副总经理	30
方壮志	副总经理	60
杨光	副总经理	5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增加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前期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判断，公司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得到了较好的投资收益，为了更好的发挥公司现有闲置资金的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本年度公司拟在原有 2 亿元委托理财额度的基础上增加 2 亿元额度，共计不超过 4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 2012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日前的资产状况，防范经营风险，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应对日前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根据《企

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各项存货可回收金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情况，以及资产处置的情况，计提 2012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 990.22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决定提请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0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3 月 29 日